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1575

聯絡人：曾繁基

電 話：04-37061213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060073364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(0073364AA0C_ATTCH3. 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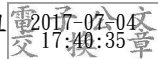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淡江大學視障資源中心於暑假期間辦理第三季「106年度視障電腦教育訓練」，請貴局（府）轉知所轄學校視障學生及其輔導老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淡江大學視障資源中心106年6月29日研教視字第1060000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能讓視障學生獲得科技新知與電腦相關技能，提升電腦及生活輔具技能應用於生活、課業及未來職場；特委請該中心辦理「106年度視障電腦教育訓練」，舉辦一系列課程。
- 三、本案即日起受理報名至額滿為止。
- 四、檢附旨揭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署原民特教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A041900_特殊106/07/05 08:52



121060052511 有附件